

朝陽科技大學資訊學院日間部資訊與通訊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

入學年度：097學年度適用

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
	上學期	時數 學分	下學期	時數 學分	上學期	時數 學分	下學期	時數 學分
專業 必修	研究方法論	1-1	資訊講座	1-0	專題討論(二)	2-1	專題討論(三)	2-1
	資訊講座	1-0	專題討論(一)	2-1				
	論文寫作	2-2						
時數 學分		4-3		3-1		2-1		2-1
專業 選修	數值分析	3-3	網路效能分析與模擬	3-3	嵌入式系統	3-3	無線感測網路	3-3
	高等電腦網路	3-3	高等網路程式設計	3-3	無線通訊系統	3-3	無線網路協定技術與實務	3-3
	網路程式設計	3-3	網路語音電話系統	3-3	寬頻網路	3-3	個人通訊系統	3-3
	射頻電路分析與設計	3-3	類神經網路	3-3	適應性訊號處理	3-3	高等數位通訊	3-3
	微波電路學	3-3	編碼理論	3-3	網路協定工程	3-3	錯誤更正碼	3-3
	密碼學	3-3	數位訊號處理	3-3	演算法	3-3	展頻通訊	3-3
	數位通訊	3-3	網路安全	3-3	分散式系統	3-3	系統晶片設計	3-3
	隨機程序	3-3	無線網際網路技術	3-3	電子商務安全專題	2-1	即時系統設計	3-3
	數位濾波器設計	3-3	排隊理論	3-3	寬頻網路專題	2-1	次世代網路技術專題	2-1
	行動計算	3-3	偵測與預估	3-3	數位通訊專題	2-1	行動通訊專題	2-1
	作業系統	3-3	高速網路	3-3	數位濾波器設計專題	2-1	多媒體安全專題	2-1
	資訊安全專題	2-1	行動通訊	3-3			適應性訊號處理專題	2-1
	通訊專題	2-1	多媒體資訊系統	3-3				
	訊號處理專題	2-1	多媒體通訊	3-3				
	無線通訊網路	3-3	數位訊號處理專題	2-1				
	無線網路專題	2-1	展頻通訊專題	2-1				
			多媒體應用專題	2-1				
			網路安全專題	2-1				
時數 學分		44-40		50-46		29-25		32-28

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
	上學期	時數 學分	下學期	時數 學分	上學期	時數 學分	下學期	時數 學分
學期總時數學分		48-43		53-47		31-26		34-29
校訂必修								
專業必修	6科目6學分							
專業選修	57科目139學分，至少應選修24學分，其中需選修至少同類核心課程6學分且成績及格							
可自由選修學分數	0 學分							
最低畢業學分數	36 學分 含碩士論文6學分							

備註：(1)『專題討論(一)』、『專題討論(二)』及『專題討論(三)』為不擋修之學年課，需修滿3學分且均及格始可認列；每學期至多修習1學分。
 (2)課程名稱相同者得在本院各系碩士班修習。
 (3)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所修習他系所之課程，得列為本所之專業選修課程。
 (4)依修業準則規定，修課期間必需選修至少2門同類核心課程且成績及格，方符合畢業修課規定。其核心課程『網路技術類』：網路程式設計、電腦網路、作業系統及無線網路協定技術與實務；『通訊系統類』：無線通訊系統、數位通訊、數位訊號處理及行動通訊。